

华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A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 2025 年 07 月 07 日

送出日期: 2025 年 07 月 08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稳健养老(FOF)	基金主代码	007255
下属基金简称	华宝稳健养老(FOF) A	下属基金代码	007255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04 月 25 日	上市交易所 及上市时间	-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孙梦祎	开始担任本基金 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01 月 1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4 年 04 月 0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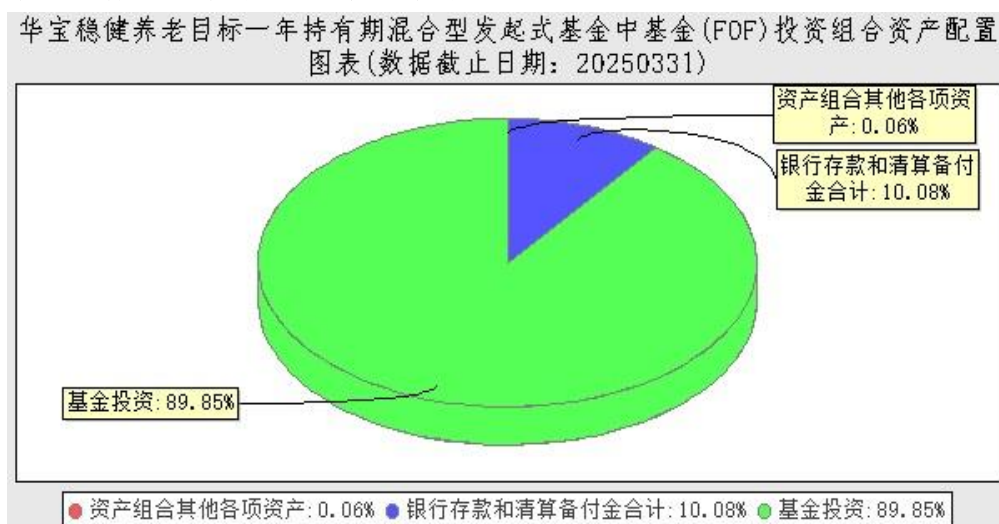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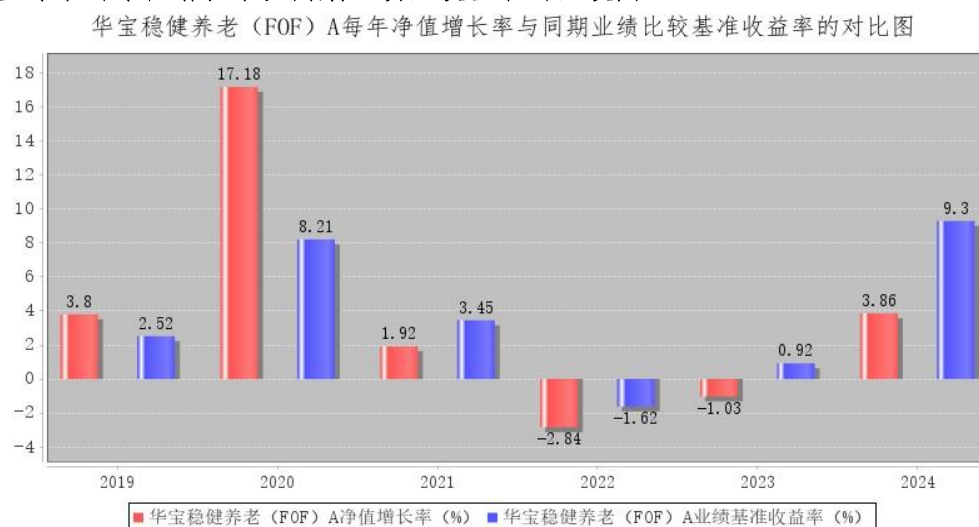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优化配置各类资产,优选全市场各类基金,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 基金、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香港互认基金、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30%;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10%。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采用目标风险策略的基金中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相对稳健。本基金目标是将 20% 的基金资产投资于权益类资产,上述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可上浮不超过 5%(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高可至 25%),下浮不超过 10%(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低可至 10%)。本基金将在不同基金分类下,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优选出全市场基金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8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由于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本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及区域配置图表



（三）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前收费)	M<100 万元	0.8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40%
	500 万元≤M	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份额类别不收取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6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35,2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8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

3、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0.9%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出具的适当性意见，各销售机构关于适当性的意见不必然一致，基金管理人的适当性匹配意见并不表明对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与基金风险等级因考虑因素不同而存在差异。投资者应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情况，结合自身投资目的、期限、投资经验及风险承受能力谨慎决策并自行承担风险，不应采信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销售行为及违规宣传推介材料。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基金名称中含有“养老”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

（2）本基金对投资者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设定最短持有期为1年。持有满1年后，投资者方可发起赎回，在此之前投资人将无法进行赎回。

（3）本基金投资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基金，可能面临以下风险：1）大类资产配置风险；2）被投资基金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3）被投资基金风格偏离风险；4）被投资基金引起的流动性风险；5）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Q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因此将面临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管制风险。

（4）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信用风险、利率风

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 2 亿元，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

(6) 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当遵守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投资人仅能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购买 Y 类基金份额参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

2、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

3、市场风险：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

4、本基金还将面临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信用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得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fs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

《华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华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华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